

关于对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半年报问询函【2019】第 061 号

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益宝）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存货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为 8183.36 万元，其中自制半成品为 7683.06 万元；2018 年年末存货的期末余额为 7932.72 万元，其中自制半成品为 7934.08 万元。你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请你公司结合存货的库龄及海参半成品的保质期，说明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2、关于在建工程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在建工程中地温中央空调组的期初和期末余额均为 532.09 万元，根据你公司对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该笔款项为预付的定制设备款，但相关设备尚未建造安装。

请你公司说明目前该项目的进展和后续开工安排，如公司已停止推进相关项目，请说明回收该笔预付款项的可能性以及目前未对该笔在建工程计提减值的合理性。

3、其他流动资产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期初和期末余额为 5918 万

元，根据你公司对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你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与承建方签署项目暂停备忘录，暂停期限暂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请你公司说明后续开工计划，是否存在项目终止风险，公司目前尚未计提相关减值的合理性。

4、关于短期借款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999.28 万元，同时还有多笔涉及对外担保的诉讼事项。

请你公司结合资金来源说明公司偿还债务的具体计划，公司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2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9 年 12 月 9 日